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 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就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换股吸收合 并上海阳晨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阳晨B股")及分立上市 相关事官,公司于2015年10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 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 反馈意见通知书》(152858号)(以下简称"反馈意见")。2015 年12月1日,由于个别反馈意见所提问题尚在落实过程中,公司向中 国证监会申请延期提交反馈意见书面回复及相关材料。

目前,反馈意见所涉事项已全部落实完毕,现将反馈意见回复内 容进行公告,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 露的《关于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的回 复报告》,公司将在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报告披露后的2个工作日内向 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 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及分立上市的进展情况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